

2023 年峯城区坛山小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贯彻执行县教体局的行政规章制度。

2. 配合县、镇人民政府制定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以及本校实际的教育发展规划和学校布局调整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3. 巩固提高“两基”工作成果和整体水平，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辍学。负责抓所在镇的成人教育工作，抓好扫盲和巩固工作，推进普及义务教育。

4. 组织开展本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科研兴教，科研兴校。负责对本校教育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

5. 按照干部和教师的职数、编制和管理权限，负责本校教师人事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等工作。

6. 负责本校财务和基建管理，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

7. 指导、管理、检查、评价本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按照义务教育课程计划，开齐课程，开足课时，认真实施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机构设置情况

峰城区坛山小学单位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纳入峰城区坛山小学 2023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峯城区坛山小学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1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16.32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1,655.15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其他收入	179.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95.32	本年支出合计	1,995.32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995.32	支 出 总 计	1,995.3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合 计				1,995.32	1,816.32	1,816.32						179.00				
205			教育支出	1,655.15	1,476.15	1,476.15						179.00				
205	02		普通教育	1,655.15	1,476.15	1,476.15						179.00				
205	02	01	学前教育	37.72	37.52	37.52						0.21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617.42	1,438.64	1,438.64						178.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5	147.05	147.0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05	147.05	147.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05	147.05	147.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1	67.41	67.4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41	67.41	67.4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41	67.41	67.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71	125.71	125.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71	125.71	125.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5.71	125.71	125.71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995.32	1,057.60	937.72				
205			教育支出	1,655.15	717.43	937.72				
205	02		普通教育	1,655.15	717.43	937.72				
205	02	01	学前教育	37.72		37.72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617.42	717.43	899.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5	147.0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05	147.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05	147.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1	67.4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41	67.4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41	67.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71	125.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71	125.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5.71	125.7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1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476.15	1,476.15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5	147.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41	67.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5.71	125.71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16.32	本年支出合计	1,816.32	1,816.32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						
收 入 总 计	1,816.32	支 出 总 计	1,816.32	1,816.3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816.32	1,057.60	1,039.99	17.61	758.72
205			教育支出	1,476.15	717.43	699.82	17.61	758.72
205	02		普通教育	1,476.15	717.43	699.82	17.61	758.72
205	02	01	学前教育	37.52				37.52
205	02	02	小学教育	1,438.64	717.43	699.82	17.61	721.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5	147.05	147.0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05	147.05	147.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05	147.05	147.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41	67.41	67.4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41	67.41	67.41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7.41	67.41	67.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71	125.71	125.7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71	125.71	125.7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5.71	125.71	125.7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057.60	1,039.99	17.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23.55	1,023.55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0.56	40.56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56	199.56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0.56	40.5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90.47	390.4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05	147.0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7.41	67.4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3	12.2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71	125.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7.61		17.61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4.2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1		13.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4	16.44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6.44	16.4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2022 年、2023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合计					1,057.60	1,057.60	1,057.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23.55	1,023.55	1,023.55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0.56	40.56	40.56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56	199.56	199.56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0.56	40.56	40.56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90.47	390.47	390.4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05	147.05	147.0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7.41	67.41	67.4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3	12.23	12.2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71	125.71	125.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7.61	17.61	17.61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4.20	4.2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1	13.41	13.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4	16.44	16.44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6.44	16.44	16.44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937.72	758.72	758.72				179.00		
三支一扶合同制工资及工会经费	特定目标类	81.46	81.46	81.46						
2023 年财政代管资金	特定目标类	179.00						179.00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 生）-中央	特定目标类	49.41	49.41	49.41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 生）-省	特定目标类	16.47	16.47	16.47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 生）-市	特定目标类	6.59	6.59	6.59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 生）-区级	特定目标类	9.88	9.88	9.88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50.40	50.40	50.40						
班主任费	特定目标类	13.44	13.44	13.44						
在编人员基本工资	特定目标类	460.72	460.72	460.72						
一次性抚恤金	特定目标类	2.89	2.89	2.89						
退休一次性补贴	特定目标类	10.07	10.07	10.07						
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特定目标类	16.17	16.17	16.17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	特定目标类	8.73	8.73	8.73						
保教费收入用于日常教学业务管理	特定目标类	28.78	28.78	28.78						
2022 年结转经费	特定目标类	3.71	3.71	3.71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注：2023 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3 年收入预算 1,995.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16.32 万元、其他收入 179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支出预算 1,995.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7.6 万元，项目支出 937.72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3 年收支预算 1,995.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196.92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196.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7.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增加 17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196.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465.2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662.12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与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与上年持平；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增加课后服务费等其他收入。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预算共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3 年本单位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接待”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峰城区坛山小学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7.61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0.23 万元，下降 1.29%。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调出及退休人员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3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023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峰城区坛山小学 2023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5 个，预算资金 937.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58.72 万元。拟对三支一扶合同制工资及工会经费、2022 年结转经费、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中央、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省、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市、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区级、历史遗留人员工资、班主任费、在编人员基本工资、一次性抚恤金、退休一次性补贴、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保教费收入用于日常教学业务管理、2023 年财政代管资金等 15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937.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58.72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三支一扶合同制工资及工会经费、2022 年结转经费、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中央、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省、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市、城乡义务教

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区级、历史遗留人员工资、班主任费、在编人员基本工资、一次性抚恤金、退休一次性补贴、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保教费收入用于日常教学业务管理、2023 年财政代管资金等项目支出 2023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财政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7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0 万元		
	其他资金		179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 目标 2：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目标 3：通过财务工作，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代管资金总额		≤17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081 人
			学前学生人数		≥123 人
		质量指标	业务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代管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费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3.44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3.44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班主任费核对工作, 实现班主任费足额发放。 目标 2: 通过班主任费发放工作, 实现班主任费及时发放。 目标 3: 通过班主任费发放工作, 提高班主任工作热情。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班主任费资金总额		≤13.4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28 人
		质量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保教费收入用于日常教学业务管理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8.7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8.78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 目标 2：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目标 3：通过财务工作，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保教费总额		≤28.7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3 人
		质量指标	教学管理质量		优
		时效指标	教学管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区级				
主管部门	[149]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9.8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9.88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 目标 2：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目标 3：通过财务工作，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区级经费总额		≤9.8821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081 人
			随班就读人数		≥7 人
		质量指标	教学管理质量		优
		时效指标	教学管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省				
主管部门	[149]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6.4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6.47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 目标 2：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目标 3：通过财务工作，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省级经费总额		≤16.4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081 人
			随班就读人数		≥7 人
		质量指标	教学管理质量		优
		时效指标	教学管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市			
主管部门	[149]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5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59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 目标 2：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目标 3：通过财务工作，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市级经费总额	≤6.5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081 人
			随班就读人数	≥7 人
		质量指标	教学管理质量	优
		时效指标	教学管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中央				
主管部门	[149]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9.4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9.41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 目标 2：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目标 3：通过财务工作，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中央经费总额		≤49.4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081 人
			随班就读人数		≥7 人
		质量指标	教学管理质量		优
		时效指标	教学管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0.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0.4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工资核对工作，实现工资足额发放。 目标 2：通过工资发放工作，实现工资及时发放。 目标 3：通过工资发放工作，提高历史遗留人员工作热情。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费用		≤50.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人数		≥21 人
		质量指标	历史遗留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历史遗留人员工资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合同制工资及工会经费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1.46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81.46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工资核对工作, 实现工资足额发放。 目标 2: 通过工资发放工作, 实现工资及时发放。 目标 3: 通过工资发放工作, 提高合同制教师工作热情。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合同制教师工资及工会经费		≤81.4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同制教师人员人数		≥15 人
		质量指标	合同制教师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合同制教师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6.17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6.17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 通过工资核对工作, 实现退休补贴足额发放。 目标 2: 通过工资发放工作, 实现退休补贴及时发放。 目标 3: 通过工资发放工作, 保障退休人员生活。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一次性补贴金额		≤16.1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人数		≥1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救助对象生活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教师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退休一次性补贴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0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07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工资核对工作，实现退休补贴足额发放。 目标 2：通过工资发放工作，实现退休补贴及时发放。 目标 3：通过工资发放工作，保障退休人员生活。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休一次性补贴金额		≤10.0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救助人数		≥1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救助对象生活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教师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含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7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73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 目标 2：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目标 3：通过财务工作，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学前生均经费总额		≤8.7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23 人
		质量指标	学前教学管理质量		优
		时效指标	学前教学管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一次性抚恤金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89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89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工资核对工作，实现退休补贴足额发放。 目标 2：通过工资发放工作，实现退休补贴及时发放。 目标 3：通过工资发放工作，保障救助人员生活。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次性抚恤金总额		≤2.8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人数		≥1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救助对象生活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在编人员基本工资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60.7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60.72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工资核对工作，实现工资足额发放。 目标 2：通过工资发放工作，实现工资及时发放。 目标 3：通过工资发放工作，提高在编教师工作热情。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编人员基本工资		≤460.7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编教师人员人数		≥95 人
		质量指标	在编人员基本工资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在编人员基本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结转经费				
主管部门	[149] 枣庄市峰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149015] 峰城区坛山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7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71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目标 1：通过财务核对工作，实现经费足额拨付。 目标 2：通过财务报销工作，实现经费及时拨付。 目标 3：通过财务工作，保障教学工作正常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 2022 年结转经费总额		≤3.7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1081 人
		质量指标	教学管理质量		优
		时效指标	教学管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教学工作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